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銀城生活服務有限公司

YINCHENG LIFE SERVICE CO.,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22)

自願公告 控股股東向本公司經選定僱員轉讓股份

本公告乃由銀城生活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黃清平先生(「黃先生」)告知，為肯定本公司若干經選定僱員的貢獻，以提供激勵及協助本公司挽留該等經選定僱員，於2021年11月2日(「轉讓日期」)，彼促使Silver Wutong Holding Limited(「Silver Wutong」)(一間由黃先生直接全資擁有的公司)簽署股份轉讓協議，在場外轉讓合共64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24%)予本公司若干僱員(「轉讓」)。

轉讓詳情載列如下：-

- (i) 80,00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0.03%)轉讓予Silver Xuemei Holding Limited(一間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黃雪梅女士直接全資擁有的公司)，代價為240,000港元；及
- (ii) 餘下56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21%)已轉讓予本公司的九(9)名經選定僱員，彼等均為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成員，總代價為1,680,000港元。

轉讓的代價每股股份3.00港元較緊接轉讓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3.86港元折讓約22.3%。

誠如黃先生所告知，除黃雪梅女士及九(9)名經選定僱員各自己承諾不會並將促使其各自受控法團不會於轉讓日期起一年內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由Silver Wutong轉讓予彼等的股份或以其他方式就相關股份設立任何購股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外，買賣有關股份概無任何其他限制或條件。

由於根據相關會計處理，轉讓被視為本公司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且轉讓代價與轉讓股份進行估值時的有關轉讓股份的公允值之間或存在差額，故有關差額或構成本公司的一項費用，從而可能對本公司財務報表產生影響。其對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實際影響須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審計。本公司將就有關潛在及實際影響適時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作出進一步公告。

轉讓事項完成後，黃先生將最終擁有本公司約38.66%權益。因此，轉讓事項不會導致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發生變更。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銀城生活服務有限公司
主席
謝晨光

香港，2021年11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春玲先生及黃雪梅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黃清平先生、謝晨光先生、馬保華先生及朱力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兆恒先生、李友根先生及茅寧先生。